報名表之家長同意書

(3/3)(可複印)

本人茲同意 參加台大電機系學會主辦之第二十屆台大電機營，活動期間自民國一零五年七月十五日(五)至七月二十日(三)，且已知悉並同意錄取後之退費方式。

家長或監護人簽章:

緊急聯絡電話:

\*備註一：為避免錄取後仍需補寄兩吋大頭貼\*2和家長同意書，故先取得家長同意再報名，敬請見諒‧